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

粤发改能源函〔2024〕311号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 开展 2024 年广东省节能宣传周 和低碳日活动的通知

省有关单位，各地级以上市发展改革局（委）、生态环境局、教育局、科技局（委）、工业和信息化局、住房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农业农村局、商务局、国资委、市场监管局、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总工会、团委、妇联，惠州市能源和重点项目局，深圳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各高校：

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落实全面节约战略，加大节能降碳工作力度，广泛开展节能降碳宣传教育，推动形成绿色低碳的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省发展改革委、省生态环境厅决定组织开展 2024 年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活动。2024 年广东省节能宣传周定为 5 月 13 日至

19日，低碳日定为5月15日。为切实办好相关宣传活动，经商相关部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2024年广东省节能宣传周活动主题是“绿色转型，节能攻坚”。低碳日活动主题是“绿色低碳，美丽中国”。

二、节能宣传周期间，省发展改革委将会同有关部门和单位围绕活动主题，积极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宣传教育活动，加强生态优先、节约集约、绿色低碳发展等理念技术知识的科普宣传，营造简约适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社会风尚，持续提升全社会节能降碳意识和能力。请各部门各单位围绕宣传重点，创新宣传方式，加大宣传力度，组织动员社会各界广泛参与，深入开展具有行业特点和地方特色的宣传活动；充分发挥电视、广播、报纸等传统媒体优势，加大权威媒体深度报道力度，推动形成良好舆论氛围；采用活泼新颖多样、群众喜闻乐见的宣传形式，积极运用网站及微信、微博、短视频、直播等新兴媒体，生动鲜活地宣传展示节能降碳工作经验成效；加强与网络、通讯、交通、城管等部门和单位的衔接，妥善做好相关宣传材料的推送、发布、播放及张贴等工作。各部门各单位要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坚持节俭、简约、务实办活动。

三、节能宣传周期间，有关部门和单位按照分工开展各自领域主题专项宣传活动。请牵头部门和单位加强组织实施，聚焦重点任务，强化部门联动，形成宣传合力。

四、低碳日前后，省生态环境厅将会同有关部门和单位围绕

宣传主题，以应对气候变化重点工作为主要内容，开展“线上+线下”宣传活动，深入宣传低碳发展理念，普及应对气候变化知识，提升公众低碳意识，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鼓励各部门各单位围绕活动主题和宣传重点，结合工作实际开展内容丰富的低碳宣传活动，鼓励动员全社会广泛参与，促进绿色低碳发展，推动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

五、各地级以上市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活动牵头部门要切实加强统筹协调和沟通协作，会同联合主办部门和单位做好本市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组织工作。联合主办、参与部门和单位积极做好协同配合，组织本系统力量围绕宣传重点开展各类宣传活动。要丰富宣传形式，灵活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积极开展节能降碳先进经验和典型案例推广、节能降碳知识科普、绿色消费引导、绿色低碳出行等宣传活动，动员社会各界广泛参与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活动。

六、请各有关部门和单位、各地市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活动牵头部门及时报送活动进展及宣传材料，省发展改革委和省生态环境厅将有关活动纳入全省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整体宣传范畴。活动结束后，请各有关部门和单位、各地市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活动牵头部门对本年度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活动情况进行总结，相关书面总结材料于5月22日前报送省发展改革委、省生态环境厅。

附件：2024 年广东省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宣传重点



(联系人及电话：省发展改革委 陈立军，020-83138572；
省生态环境厅 官力斯，020-87531758)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教育厅、科技厅、工业和信息化厅、住房城乡建设厅、交通运输厅、农业农村厅、商务厅、国资委、市场监管局、广电局，省总工会、团省委、省妇联。

附件

2024 年广东省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宣传重点

2024 年广东省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活动各联合主办、参与部门和单位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深入宣传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碳达峰碳中和重大决策部署，聚焦节能宣传周“绿色转型，节能攻坚”主题和低碳日“绿色低碳，美丽中国”主题，结合各部门各单位特色亮点，组织安排好相关活动。

各级节能主管部门要围绕实施全面节约战略，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积极开展有关宣传活动。要重点宣传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加强重点领域节能降碳等重大决策部署，宣传解读《2024-2025 年节能降碳行动方案》和钢铁、电解铝、炼油、合成氨、水泥、数据中心等行业节能降碳专项行动计划。加大力度推进相关部门政策解读和知识科普。宣传广东省及重点行业领域节能降碳工作成效，发挥典型示范作用，推介广东重点行业和产品设备节能降碳改造先进经验和做法。普及节能标准和标识，积极宣传新修订的《重点用能产品设备能效先进水平、节能水平和准入水平（2024 年版）》，推广先进适用节能降碳技术和产品。普及绿色发展理念，结合绿色生活创建行动，引导全民开展节粮、节

水、节电、绿色消费、绿色出行等绿色低碳实践，推动形成绿色低碳、简约适度的生活方式。各地区要结合实际情况，自主开展具有地方特色的宣传活动，创新宣传方式，丰富宣传内容，加大宣传力度。

各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要围绕实施积极应对气候变化国家战略，倡导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组织开展低碳日等有关宣传活动。重点开展应对气候变化科普，宣传低碳城市试点、气候投融资试点、气候适应型城市试点建设的成功经验与先进做法，介绍碳市场的基本定位、政策目标和建设进展，普及气候变化的影响和风险，宣传公众践行绿色低碳发展理念的具体行动、应对气候变化典型经验做法和国际合作成果，动员全社会广泛参与低碳行动，提升全社会应对气候变化意识。

各级教育部门要紧紧围绕节能宣传周主题，开展丰富多彩的宣传教育活动。一是将节能降碳主题宣传教育融入高校校园文化活动。指导各高校结合学科专业特色，开展社会实践和志愿服务活动，大力普及节能降碳相关知识；充分发挥网络思政育人功能，持续拓宽节能降碳宣传渠道。二是将节能减排、绿色低碳作为职业学校校园文化活动的重要内容，指导学校创新开展“文明风采”等育人活动，普及节能知识、增强节能意识，教育引导学生养成节能低碳环保的良好习惯。三是强化中小学生勤俭节约、低碳环保的行为习惯养成。按照《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中小学生守则（2015年修订）》要求，持续加强中小学节约、环保等教育，开展

节粮、节水、节电教育活动，推动实行垃圾分类，倡导绿色消费。

各级科技主管部门要积极开展节能降碳科技宣传工作，重点宣传节能降碳科技创新经验成果和绿色低碳、可持续的科技发展理念。宣传先进节能降碳技术成果，营造节能降碳科技创新氛围，引导全社会使用节能降碳创新产品。宣传绿色出行、节约粮食等绿色生活创建行动，促进绿色消费，推动绿色创新，倡导绿色生活方式。指导各地区结合本地区实际情况，突出宣传节能领域科技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综合运用多种手段，积极开展宣传工作。

各级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要深入贯彻落实推进新型工业化重大战略部署，围绕推动制造业绿色化发展，开展节能降碳绿色发展宣传活动。加强广东省工业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政策宣传解读，积极宣传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绿色低碳工作成效。宣传重点行业能效“领跑者”企业、国家绿色数据中心、绿色工厂、绿色微电网等典型案例。推广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节能降碳技术和装备，鼓励地方、行业协会、研究机构、重点企业等开展“节能服务进企业”专题活动，加强供需对接。发挥绿色工厂在制造业绿色低碳转型中的导向性作用，构建国家、省、市三级联动的绿色工厂梯度培育机制。通过绿色工业园区、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带动园区内、供应链上下游企业创建绿色工厂，为推进新型工业化、实现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各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重点宣传城乡建设绿色低碳发展，总结展示工作成效。开展城乡建设领域、建筑领域节能降碳工作宣传，倡导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动员社会广泛参与建筑节能降碳行动。开展超低能耗建筑、低碳建筑、绿色建筑宣传，通过实地体验、现场讲解、科普报道等方式普及有关知识、宣传典型案例，展示相关技术设备对提升室内环境质量和舒适度、降低运行能耗和碳排放等方面的作用。展示既有建筑节能降碳改造等工作成效和优秀案例。提高相关主体开展建筑节能降碳改造积极性。引导公众选购节能高效家用电器和绿色低碳住宅。宣传简约适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积极营造全社会共同参与建筑节能降碳的良好氛围。

各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要围绕交通运输绿色低碳转型发展，积极开展节能降碳宣传活动，重点宣传交通运输清洁低碳转型成效，包括新能源清洁能源车船应用，重点区域、重点航线、重点船舶靠港使用岸电等典型案例。组织机关单位开展节能低碳知识答题、节能低碳办公等活动，提高广大干部职工的参与度和体验感。通过实地讲解、现场展示、科普报道等方式，开展节能低碳、零碳运输和设施等相关技术宣传交流。交通运输领域相关单位要在港口、码头、客运站、高速公路服务区等场所利用电子显示屏、宣传海报、横幅等多种方式开展节能降碳宣传教育活动。通过《中国交通报》、官方微博、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多角度、全方位展示宣传交通运输

绿色发展新理念、新方法、新技术和新产品，做到绿色交通宣传教育工作主题鲜明、活动丰富、重点突出。

各级农业农村部门要围绕农业农村节能减排、农业绿色发展等内容开展宣传活动。一是加大农村可再生能源替代成果总结和宣传，组织开展农村清洁用能技术宣讲活动。二是推介一批秸秆打捆直燃、秸秆成型燃料、秸秆热解气化、沼气生物天然气、太阳能光热利用等清洁取暖技术模式。三是通过现场讲解、科普讲座、在线知识问答等方式，普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相关知识、解读行业发展政策措施、宣传典型案例，引导农民和各类主体提高节能降碳意识，加快推进农村生产生活用能绿色低碳转型。

各级商务主管部门要加大商务领域绿色发展成效宣传力度。一是围绕家电产品安全使用、绿色家电维护保养、智能家电实用功能等，加强绿色安全理念宣传与节能减排知识普及。二是开展家电以旧换新，引导居民换购绿色低碳智能家电，落实《关于健全废旧家电家具等再生资源回收体系的通知》，推广废旧家电回收典型经验，推进废旧家电回收工作。三是落实《关于发挥网络餐饮平台引领带动作用有效防范外卖食品浪费的指导意见》，引导商户大力推广绿色包装。四是在2024年“中华美食荟”活动方案中贯彻节能理念，督促活动主承办机构严格落实禁止使用不可降解塑料袋和一次性塑料餐具等规定。五是引导住宿业行业协会发出治理塑料污染有关倡议。推动餐饮业行业协会宣贯制止餐饮浪费相关标准、治理塑料污染等有关规定。六是鼓励电商平台宣传倡导绿色消费观念、推动

快递包装减量等典型做法和成效，鼓励外卖平台推广小份餐食、数字化运营降低食材浪费等典型做法和成效。

各省属企业要重点宣传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工作新要求，弘扬生态文化，宣讲解读绿色低碳发展政策要求。带头践行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加大节能降碳先进技术推广应用力度，持续推动重点领域节能降碳改造和设备更新。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鼓励绿色采购、绿色办公、绿色出行，持续推进“光盘行动”和“省属企业餐桌剩余食物就地饲料化利用社会责任行动”，坚决制止餐饮浪费。充分发挥省属国企功能优势，创新宣传方式，开展主题鲜明、丰富多元的宣传活动，广泛动员，带头营造节能低碳浓郁氛围。

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要充分发挥计量、标准、检验检测、认证认可、监督执法等职能作用，利用节能宣传周，结合实际业务工作，加大市场监管领域绿色低碳成效宣传。组织开展能源资源计量宣传，加大对能源、碳计量典型案例的交流推广，提升计量能力和水平。加强茶叶过度包装专项治理工作，制定《广东省茶叶过度包装专项治理违法案件办理指南》，统一执法标准，进一步完善过度包装执法制度体系。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市场监管总局等部门《锅炉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推动锅炉绿色低碳发展。

各级广播电视媒体及其所属新媒体和网络视听平台要持续深化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宣传阐释，宣传好实施全面节约战略和碳达峰碳中和的重要意义。要高度重视节能宣传工作，聚焦节能宣

传周和低碳日等重要活动，加大宣传报道力度，通过多平台、多渠道，综合运用新闻、专题、短视频、公益广告等多种形式，推动相关题材广播电视节目、纪录片、短视频、公益广告等创作播出，在全社会营造积极参与节能、减排、降碳的良好舆论氛围；要围绕节能降碳主题，在重点栏目、重点时段，综合运用新闻、专题、纪录片等多种形式，传播节能理念、提高节能意识，促进全民节能，掀起全社会节能降碳热潮；要围绕生态文明建设主题推出纪录片、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节目等，传递生态文明理念，展示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中国形象，切实反映我省生态文明建设的经验和成效，为节能宣传周营造良好舆论氛围；要加强正面宣传和精品创作，多形式多角度展现我省在推进节能降碳方面采取的有力举措和取得的重大成效，普及节能降碳知识，弘扬绿色低碳理念，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各级公共机构节能主管部门要突出公共机构绿色低碳引领行动、节约型机关创建、反食品浪费、市场化机制推广等重点工作，综合运用线上和线下多种宣传手段，积极开展节能宣传活动，广泛传播绿色发展理念，引导公共机构干部职工践行绿色低碳生活方式，充分发挥公共机构在全社会绿色低碳发展中的示范引领作用。各地市部门和单位要结合实际情况，组织本地市、本部门、本系统公共机构积极收看参与全国节能宣传周启动仪式、全国节能宣传周公共机构专题宣传活动等，并自行开展具有地方特色的宣传活动。

省直机关要深化践行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各项举措，切实带头过紧日子；做好标准宣贯，推动省直机关食堂反食品浪费和用能管理等工作；举办绿色课堂，普及节能降碳政策要求，推广专业技术应用；开展参观交流，充分发挥节约型机关创建复验工作示范作用；加大宣传力度，广泛报道宣传省直机关先进经验做法；营造勤俭节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办公生活氛围，推动形成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的现代化建设新格局。

各级工会要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将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发展作为工会工作的重要内容。要将开展节能降碳宣传教育、倡导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普及节能环保知识方法、普及节能环保知识和推广有效方法、增强职工节约环保意识和节能减排自觉性、在全社会营造节能低碳浓厚氛围等纳入“建功‘十四五’、奋进新征程”主题劳动和技能竞赛，切实增强职工节约环保意识和节能减排自觉性，在全社会营造节能降碳浓厚氛围。围绕推动绿色发展，在重点行业领域开展清洁生产、节能降碳、循环利用等竞赛活动。围绕改善生态环境质量、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等，积极推进建设“美丽中国”绿色增效等引领性劳动和技能竞赛。围绕提高职工绿色生产的能力，加强职工技术技能培训，广泛开展小革新、小发明、小改造、小设计、小建议等“五小”创新活动，使节能减排、绿色低碳进企业、进车间、进班组。动员职工发挥节能减排义务监督员作用，努力营造绿色发展、节能降碳的浓厚氛围。

各级共青团组织要组织策划有影响、有声势的线上线下宣传活动。一是开展节能降碳线上宣传。组织学习一节主题线上团课，以“青言青语”解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推动生态文明意识在青少年群体中“亮出来”“活起来”；积极转发绿色发展网络热门话题，让生态文明知识在网络空间中“火出圈”“热起来”；普及推广绿色环保知识，推动绿色发展理念在全社会“动起来”“传下去”。二是开展节能降碳线下实践。聚焦节约粮食，配合开展“青春守护中国粮”青少年光盘打卡挑战赛，助力广大青少年形成绿色低碳生活方式；聚焦降碳固碳，深入实施“绿美广东 青年先行”绿美志愿行动，依托“绿美青年林”小程序，组织青少年多种树、种好树、管好树，引领广大青少年在推动绿色发展、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中国式现代化中挺膺担当。

各级妇联组织要充分发挥家庭典型引领作用，结合 2024 年寻找“最美家庭”活动，持续选树宣传一批践行简约适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生活方式的家庭典型，推动形成绿色健康文明风尚。深化拓展儿童生态文明教育，将节能降碳知识宣传普及有机融入“环境友好·儿童友好”等主题活动，让儿童在亲身实践体验中提高节能降碳意识、养成低碳生活习惯。扩大节能降碳社会宣传，依托妇联所属全媒体平台做好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聚焦宣传，联动刊发节能宣传产品，传播节能降碳知识，积极营造崇尚绿色生活浓厚氛围。